

新野县财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行组织编制。报告全文包括本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在新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全文公开。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新野县财政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新野县汉城街道政府街 55 号）。2024 年，县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紧扣 2024 年度新野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不断夯实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基础，提高工作透明度，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

（一）加强组织领导，切实落实工作责任。为了加强政务公开工作，我局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要工作日程。各股室落实专人负责，大力宣传财政各项工作。

（二）加大主动公开力度。依托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办事指南等信息，明晰公开渠道，明确办理时限，规范办理流程，维护群众知情权。

（三）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按规定做好依申请公开件的登记、办理、回复、归档等工作，所有申请均予以按期答复。

（四）加强政府信息管理。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和发布工作，每月按要求做好政务公开问题整改工作，努力提升信息发布质量。

（五）创新工作机制，加强制度建设。制定了《关于加强政务信息和宣传报道工作的通知》，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操作规程、考核办法、激励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

（六）强化监督保障。县财政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选优配强工作人员，定期对各股室所公开情况的及时性准确性规范性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强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动态调整机制，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局立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狠抓落实，取得了一定成效，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公示质量方面。对主动公开信息的理解和把握不够深入，对各项政策的理解运用尚显不足，导致发布的政务信息质量有待提升。二是政务公开内容方面。公开内容尚需进一步丰富，对群众的宣传引导力不够，导致群众知晓率和使用率有待提高。三是日常培训方面。对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指导力度不足，与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

改进情况

（一）压实责任担当，强化信息意识。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明确岗位职责，增强信息公开与服务意识，确保动态信息的及时更新。聚焦民生实事，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与自觉性，实现信息全面、精准的公开。

（二）完善机制体制，严守保密底线。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工作程序，确保政务公开审批无遗漏。规范和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特别是涉及重大问题、决策，及时有效公开，提高公开的针对性和透明度。

（三）创新方式方法，拓宽传播渠道。加强宣传，丰富信息内容。注重实效，突出重点，创新形式，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